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11-045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11年12月8日上午9:00

2、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211号软件楼一层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建明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2名,代表股份122,198,74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97,578,400股的61.85%;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股东大会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提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成员,表决结果如下: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结果:

①选举李建明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122,198,747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②选举刘准松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122,198,747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③选举柴永茂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122,198,747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④选举陈长生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122,198,747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⑤选举刘晓薇女士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122,198,747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⑥选举汪新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122,198,747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结果:

①选举刘汝林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122,198,747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②选举刘凯湘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122,198,747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③选举赵合宇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120,658,747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4%;

本提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上人员简历见刊登于2011年11月22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提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

①选举张雪梅女士担任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122,198,747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②选举李竹梅女士担任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122,198,747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③选举陆元福先生担任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122,198,747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本提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上人员简历见刊登于2011年11月22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以上三名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李华锋先生、郑激运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选举情况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122,198,747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本提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修订内容详见刊登于2011年11月2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2月8日

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11-046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11月2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12月8日于软件楼一层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位,实到董事9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建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李建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李建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刘准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刘准松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推荐,续聘柴永茂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聘任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①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李建明　委员:刘汝林、刘准松、汪新

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赵合宇　委员:刘凯湘、刘晓薇

③董事会薪酬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凯湘　委员:刘汝林、柴永茂

④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汝林　委员:刘准松、刘凯湘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①经公司董事长提名,续聘刘准松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②经公司总裁提名,续聘柴永茂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③经公司总裁提名,续聘刘晓薇女士为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④经公司总裁提名,续聘冯国宽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⑤经公司总裁提名,续聘张素伟先生为公司技术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⑥经公司总裁提名,续聘王亚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⑦经公司总裁提名,续聘王新忠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⑧经公司总裁提名,续聘申龙哲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⑨经公司总裁提名,续聘许诗军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以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聘任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续聘郑激运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郑激运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附:相关人员简历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2月8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李建明,男,48岁,中国国籍,硕士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1990年7月至今,历任太极计算机公司企业管理部副主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五研究所《以下简称"十五所"》科技计划处副处长、科技计划部常务副主任、科技计划处处长、所长助理兼科技计划处处长、十五所副所长、所长。现任公司董事长。

李建明先生任公司控股股东十五所所长,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候选人及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近五年内未担任破产清算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刘淮松,男,44岁,中国国籍,硕士学历,正研级高级工程师。1992年4月至1994年6月任原电子工业部第十五研究所课题负责人,1994年6月至2002年9月就职于太极计算机公司,任事业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副董事长。

刘淮松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候选人及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近五年内未担任破产清算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2,100,0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06%,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柴永茂,男,44岁,中国国籍,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1992年至2002年9月就职于太极计算机公司,任部门负责人、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柴永茂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候选人及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近五年内未担任破产清算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2,000,0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01%,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刘晓薇,女,58岁,中国国籍,专科学历。1970年7月至1981年10月,就职于胜利油田,1981年10月至1994年3月就职于十五所,1994年3月至2002年9月任太极计算机公司部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刘晓薇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候选人及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近五年内未担任破产清算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1,995,0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01%,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冯国宽,高级副总裁,男,48岁,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1986年9月至1996年4月任中国石化公司副处长,1996年5月至2000年8月任中石化集团处长,2000年9月至今历任本公司企业信息事业本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

冯国宽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候选人及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近五年内未担任破产清算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1,540,0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0.78%,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素伟,技术总监,男,50岁,本科学历,正研级高级工程师。1983年至2001年任十五所室主任、副总工程师,2001年至2002年9月任太极计算机公司技术总监,现任本公司技术总监,任期至2011年9月28日。曾获"机械部科技进步特等奖"、"中国有色金属总公司部级科技进步一等奖"和"光华三等奖"。

张素伟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候选人及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近五年内未担任破产清算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1,600,0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0.81%,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亚峰,男,50岁,中国国籍,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1985年7月至1988年4月任北京商业管理干部学院教师,1988年4月至1995年3月任中国建设银行友联公司副经理,1995年3月至1996年7月任摩托罗拉中国区税务部经理,1996年7月至1999年12月任北京万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1999年12月至2000年12月任中国工艺美术(集团)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王亚峰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候选人及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近五年内未担任破产清算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825,0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0.42%,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新忠,副总裁,男,43岁,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2年至1998年任华北计算技术研究所工程师,1998年至2002年9月任太极计算机公司部门经理,2002年9月至今历任本公司信息系统产品增值服务事业本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王新忠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候选人及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近五年内未担任破产清算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720,0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0.36%,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申龙哲,副总裁,男,48岁,本科学历。1985年8月至1995年12月任中央档案馆计算机处副处长、团委书记,1996年1月至2005年3月任三星电子中国技术服务中心三星信息安全公司副总经理、首席代表,2005年4月至今历任本公司政府信息系统事业本部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申龙哲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候选人及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近五年内未担任破产清算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440,0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0.22%,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许诗军,副总裁,男,43岁,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1991年至2002年9月任太极计算机公司部门经理,2002年9月至今历任本公司产品二部、北京太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总裁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许诗军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候选人及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近五年内未担任破产清算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760,0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0.38%,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郑激运,职工监事,男,44岁,中国国籍,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1987年至1996年就职于江西乐平第二中学。1999年至今任本公司企业发展部主任、证券部主任。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郑激运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候选人及监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近五年内未担任破产清算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280,0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0.14%,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11-047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1年12月8日在公司软件楼一层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1年11月2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5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召集人的议案》。

选举张雪梅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会召集人,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张雪梅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1年12月8日

附:张雪梅女士简历:

张雪梅,女,53岁,1977年参加工作,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政工师,现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五研究所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审计处处长。主要工作经历:1978年至今在十五所工作,历任所办秘书科副科长、所精神文明办公室主任、代理团委书记、党群工作处副处长、所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审计处处长等职务。

张雪梅女士现于公司控股股东单位任职,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且近五年内未担任破产清算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与会监事签名:

1、　　2、

3、　　4、

5、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11-048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会议选举产生。

公司职工代表会议于2011年12月8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一致通过以下决议:选举李华锋先生、郑激运先生连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的3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的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与股东大会选举的3名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一致。

李华锋先生、郑激运先生作为职工代表监事,将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并对公司职工代表会议和股东大会负责。

(附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特此公告。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1年12月8日

附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李华锋,职工监事,男,37岁,本科学历,工程师。1997年7月至2000年5月任太极开放系统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00年6月至2002年9月任太极计算机公司企业信息系统事业部总经理助理,2002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企业信息系统事业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李华锋先生持有本公司140,000股股份,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也未受过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郑激运,职工监事,男,44岁,中国国籍,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1987年至1996年就职于江西乐平第二中学。1999年至今任本公司企业发展部主任、证券部主任。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郑激运先生持有本公司280,000股股份,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也未受过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11-11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1年12月8日上午在厦门市海沧区公司五层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1年12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获董事确认。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江斌主持,公司董事会成员应到九人,实到九人,公司监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陈守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苏荣坚先生因工作原因向公司董事会请求辞去其担任的公司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苏荣坚先生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为2名,未达到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一的比例。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辞职申请将自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在此之前,苏荣坚先生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履行其职责。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陈守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守德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意见:同意选举陈守德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该议案中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经深交所审核无异议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1年12月27日上午10时,在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公司五层会议室召开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有:《关于选举陈守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选举陈守德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3、《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4、《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5、《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历表》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八日

附件:陈守德先生简历

陈守德: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6年5月生,管理学(会计学)博士,于2011年4月25日参加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任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兼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高层管理培训(EDP)中心副主任。2011年起至今担任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旭阳雷迪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不属于国家公务员、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的党政领导班子成员,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11-12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1年 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12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1年12月27日上午10时在厦门市海沧区公司五层会议室召开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2011年12月27日上午10:00开始;

2、股权登记日:2011年11月22日;

3、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阳光西路299号公司五层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现场会议

5、是否提供网络投票:否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凡截止2011年11月22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三、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选举陈守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手续:

①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②自然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和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③异地股东可用信函和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1年12月23日、2011年12月26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5:30);

3、登记地点: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阳光西路299号公司四层证券事务部;

4、联系方式:

电话:0592-6511111,0592-3781760

传真:0592-6515151

邮编:3610022

联系人:洪彦、丁雪萍

五、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者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特此通知。

备查文件

1、《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格式)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十八日

附件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2011年12月22日,本公司持有贵公司股份　　股。兹证明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为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其全权代表本公司出席贵公司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

特此确认!

股东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2011年12月22日,本人/本公司(即委托人)现持有贵公司股份　　股。本人/本公司全权委托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理本人/本公司出席贵公司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提交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委托人姓名或单位名称(签字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公告编号:2011—056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0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30,000,000股,占总股本的8.98%;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东北制药")200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申请于2008年4月22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第61次会议审核通过。公司于2008年10月29日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东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药集团")发行了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已于2008年10月29日划入发行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08年11月13日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08]2230号《验资报告》。

2008年11月27日,本公司取得了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1298号《关于核准豁免东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要约收购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豁免了东药集团因资产认购本次发行股份而增持本公司3000万股股份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08年11月1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为2008年12月8日。

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和东药集团的承诺,东药集团持有的本公司30,000,000股股份自该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可上市流通日为2011年12月13日。

具体发行对象、价格、数量及锁定期期限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股份持有人名称	发行价格(元)	获配股数(股)	锁定期
1	东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67	30,000,000	36个月
合计			30,000,000	

注:详细情况可参考公司2008年12月4日刊登于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08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2、本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30,0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8.98%;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占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股份上市流通的时间
1	东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9.97	8.98	2011年12月12日
	合　计	30,000,000	30,000,000	9.97	8.98	

三、本次解除限售后上市公司的股本结构

本次解除限售前本次解除限售后数量比例本次变动数增减(+,-)数量比例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2,812,382	9.83	-30,000,000	2,812,382	0.8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0,000,000	8.98	-30,000,000		
3、境内一般法人持股	2,808,000	0.84		2,808,000	0.84
4、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0	0
5、境外法人持股					
6、境外自然人持股					
7、内部职工股					
8、高管股份	4,382	0		4,382	0
9.机构投资者配售股份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32,812,382	9.83	-30,000,000	2,812,382	0.84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00,997,616	90.17	+30,000,000	330,997,616	99.16
1.人民币普通股	300,997,616	90.17	+30,000,000	330,997,616	99.1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300,997,616	90.17	+30,000,000	330,997,616	99.16
三、股份总数	333,809,998	100	0	333,809,998	100

四、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持有人在新股发行时做出的各项承诺及履行情况

在公司新股发行时,上述限售股股份持有人承诺: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获配的股份进行锁定,锁定期限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限售起始日期开始的三十六个月。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投资者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未发生交易和转让,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五、经公司董事会认真核查,截至公告日,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东药集团不存在对本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也不存在本公司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六、控股股东对其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处置意图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东药集团暂无计划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后六个月以内通过深圳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5%以上解除限售流通股;如果东药集团计划未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出售所持的已解除限售的东北制药流通股,将严格遵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的规定,并承诺:如计划未来通过深圳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公司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5%以上的,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上市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

七、备查文件

1、解除股份限售申请表;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2月8日

证券代码:002631　证券简称:德尔家居　公告编号:2011-09

德尔国际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重大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协议为意向性协议,以与保利地产各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另行签订的供货安装合同而定,具体供货安装合同的签订时间、采购量和采购金额仍具有不确定性,具体采购量及采购金额视具体合同而定。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一、协议签署概况

2011年12月7日,德尔国际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与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地产"或"甲方"》签订了《强化复合木地板集团采购合作协议》。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宋广菊

注册资本:594,832.87万元

经营范围:一级房地产开发,出租本公司开发商品房,房屋工程设计、旧楼拆迁道路与土方工程施工,室内装修、冷气工程及管理安装,物业管理,酒店管理,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

注册地: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688号保利国际广场29-33层。

保利地产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保利地产与公司未有业务往来。

3、保利地产于2006年7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其2008年、2009年、2010年营业收入分别为155.20亿元、229.87亿元、358.94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22.39亿元、35.19亿元、49.20亿元,实现房地产结转面积分别为192.63万平方米、274.85万平方米、440.17万平方米,经营状况良好,履约能力较强。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1、甲方确定乙方为强化复合木地板集团采购供应商之一,采购合作期限为2011年12月-2014年12月,甲方每年对产品的价格、质量、工程配合情况、施工能力、售后服务等进行评估,根据评估情况确定下一年的合作关系。

2、合作方式:供货含安装。

3、合作价格:综合单价根据甲方项目所选择产品具体型号确定,该价格包括材料费、包装费、装货费、运输费、途中损耗费、保险费、卸货堆码、二次搬运、安装费、安装损耗费、水电费、辅材(包括但不限于胶水、钉子、珍珠棉垫、防潮膜、防潮地垫及油漆等)、垃圾清运、成品保护(防潮塑料薄膜+瓦楞纸)、管理费、税金、利润、还包括现场协调、现场配合收货验收、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相关技术服务费用等所有费用,不含装修单位的配合费。

4、合作项目:甲方全国区域内各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在建和即将开发的项目(根据需要,甲方有权调整合作范围)。

5、采购合同签订方式:由甲方各控股子公司与乙方联